

生命与爱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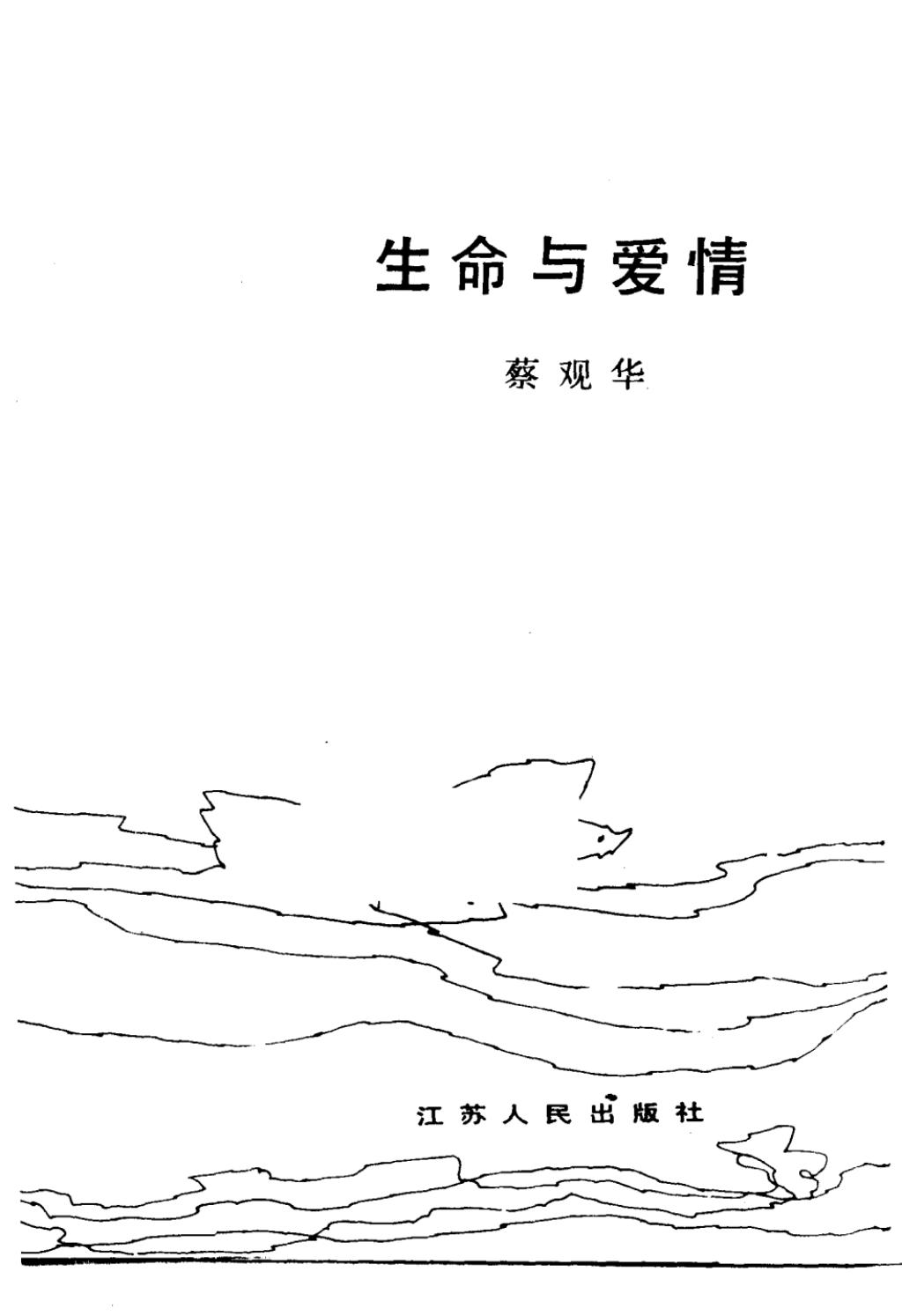
蔡 观 华



江苏人民出版社

生命与爱情

蔡观华



江苏人民出版社

生命与爱情

蔡观华

江苏人民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淮阴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2.375 插页 2 字数 270,000
1984年8月第1版 198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24,500 册

书号：10100·768 定价：1.20 元

责任编辑 沈泰来 朱新楣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反映五十年代后期和六十年代初期大学生活的长篇小说。

作者以饱满的激情和抒情的文笔，着力刻划了对事业、真理执着追求，情操高尚的大学生董海生的形象；同时塑造了老教授林植中，革命干部罗剑、李平，以及董海生的恋人、同学、好友罗莎、闻清婵、江汉夫、王玉娟等一系列个性鲜明的人物。全书洋溢着浓厚的生活气息和强烈的时代感，以高昂的格调，明朗的色彩，歌颂了为真理、为事业、为爱情、为友谊的献身精神，是一部真实感人，具有艺术魅力的新作。

一九五六年深秋里的一天。

石城市各界人民为抗议匈牙利纳吉集团的白色政变，声援拉科西的红色政权，举行了万人大会。集会延续六个小时，散会时已经下午三点多钟。

等候在天台山体育场大门前马路两旁的各式车辆，这时都陆续起动。马达声，喇叭声，自行车铃声，夹杂着人们的语笑声、脚步声，闹哄哄地喧闹成一片。车辆和人流一时把马路挤得水泄不通。

一个胸前别着云山大学校徽的姑娘从路北食品摊的人群中挤出，匆匆奔向自行车停放处。她一面将刚买来的几块蛋糕塞入提袋，一面焦急地等取她那辆浅蓝色女式跑车。胖乎乎的圆脸蛋，白里透红，宛若一只刚刚摘下的苹果。乌黑的秀发扎起两把不长不短的“小刷子”，在后脑勺上一晃一晃的，看上去很象中学生。她瞪大一双水灵灵的杏仁眼睛，不住地踮起脚尖，向马路对过体育场那边张望。

一刻钟后，姑娘领取了车子，她正转身过马路，忽然尖声喊起来：“董海生！董海生！董——”

一个身材高大、魁梧壮实的小伙子从体育场大门踱出。他低着头，默默跟在别人后面，似乎心事重重。黑黝黝的脸膛

冷峻而忧戚。

“董海生！”姑娘又喊了一声，便斜插过去，快步抢在小伙子前头不远的地方停住。

小伙子显然没听见有人叫他，只顾低头走路，一下子碰上了横在面前的自行车。“唔，对不起！”他习惯地道歉一声，不抬头就想绕过，被姑娘一把抓住了。

“罗莎，是你？”董海生发现扶着车把的少女，腼腆地搭讪道：“你怎么还没回去？”

“我猜到你准会撞上，嘻嘻！”姑娘得意地笑一阵，随又鼓起小嘴嘟哝：“没见我在等你！你啊，什么时候都是这脾气，走路不看人，叫汽车压着，中国少了未来的达尔文怎么得了！”

年轻人没答辩，只是无所谓地嘿嘿一笑。姑娘这样的嗔怪、揶揄，看来已不是第一次。

“骑车走吧，我带你。”罗莎学着一副调皮腔，“——如果你愿意！”

“如果我不愿意呢？”

“那就你带我。”

“不，市区带人违反交通规则。想一想，有没有更好的办法？”也许出于习惯，也许是某种特殊的幽默，董海生说起话来几乎都用标准的书面语，而且总带着几分认真的口气。他见对方发愣，就解释道：“你骑车，我跑。十来华里，我确信不会落在你后面。”

“这一点我无权怀疑，我的功勋运动员！可是人家会当你神经病！”姑娘怪模怪样地叹口气，“唉，没办法，谁让我自愿等你。走吧，咱们都乘‘11路’，该行了吧？”

深秋的石城，素常是红日白云，天高气爽。今天反常了，

早晨下过雨，低低的云层此刻还沉甸甸压在城市上空。街道一片灰褐、枯黄，只有修剪成球形的海桐树在那深绿的茂叶丛中，托着绽露红豆般种实的蒴果，陪衬一番萧索的秋景。飕飕吹来一阵冷风，高大的悬铃木撒下几片凋零的枯叶。董海生不觉打了个寒噤。穿着玫瑰红细绒外衣的罗莎打量着他那套单薄而不合身的灰斜纹布学生装，关切地问：“冷吧？”没等回答，停步从挂在车把上一只小巧别致的花提包里掏出两块奶油蛋糕递上，“嗯，差点忘了，你没吃中饭。这蛋糕，快吃吧。看你饥寒交迫的样子！”

大会庄严肃穆，时间拖得很长。过了下午一点，学校才派卡车送来中饭。人们饿急，蜂拥而上，抓起馒头乱啃。董海生本来心情沉重，目击此状，竟连饭也不想吃了。

说来可笑，这个生活在二十世纪中叶的新中国大学生，倒念念不忘孔丘、孟轲“食无求饱，居无求安”、“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的传统古训，竟将饿肚子也当作自我修养、磨练意志的重要手段。平时尚且如此，何况今天。

“你真噜苏，罗莎……”小伙子拗不过对方，不大自然地咧了咧嘴，慢慢撕着蛋糕包装纸，岔开话题，“罗莎，今天大会你有什么感想？”

“感想嘛……我讲不清楚……你呢？”姑娘天真地莞尔一笑。

“我说不出心里的烦乱、沉重。裴多菲的祖国，李斯特的故乡，好端端一个社会主义匈牙利，一夜间变了颜色。那里的劳动人民又将遭受资本的剥削，重过牛马生活——不可思议！”

“哦，那么严重？”罗莎接上一句，又听他颇自激昂地说下

去。

“波兹南事件在波兰发生，曾几何时，又出现全国性的匈牙利事件。二次大战以来，这是社会主义阵营第一个多事之秋呀。你不能不承认形势是严峻的……中学时代，我觉得斯大林就是真理的化身，胜利的象征。他逝世时我哭了。年年三月五日，我总在心里缅怀他，用他的精神鞭策自己。可联共二十大却从根本上否定了他……”

罗莎对这位平素沉默寡言的同班同学滔滔不绝发表这一席宏论大为惊讶。她困惑地侧脸瞅瞅对方，发现两块蛋糕还在他手中，便止步夺了过来，撕下包装蜡纸，直送到他嘴边：“你想那么远干吗？民以食为天，眼前最重要的是——吃下蛋糕。嘻嘻！”

“也许想得太远。”小伙子勉强就范，仍觉语犹未尽。“今天，不知为什么，我的确想得很多……”

他们边走边谈，转眼绕过了正在施工扩建的鼓楼广场，恰好碰见班上的同学陈凯。陈凯穿一件笔挺的米色开领上衣，派力司西裤由于在体育场草坪上久坐而有些发皱，正挽着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廖虹步出一家小吃店。

“嚯嚯，两位！也遛马路了？嘿嘿嘿！”陈凯抢先打招呼，同时向女伴挤眼。

“哎呀，罗莎小姐真有面子，咱们不食人间烟火的老夫子也给你拖来逛石头城了。”廖虹略带闽南口音的普通话富有戏剧色彩。她诡谲一笑，有些得意，“走走走，今晚让阿凯请客，一起去看《流浪者》。能赏光吗？”

罗莎涨红了脸：“去你的！谁稀罕你——”

“罗莎！”董海生连忙止住她，严肃地回答廖虹：“谢谢你们

的好意。请便吧，人各有所好。”

廖虹接话道：“是呀，阳春白雪，下里巴人——不配！”一拉陈凯的手，气乎乎地转身走了。

董海生拧了拧眉毛，领罗莎穿过马路，继续东行。拾起中断的话题——形势、政治、哲学、人生观……直至对入党看法。

天色渐暗，暮霭四起。朝阳门外，阴气袭人。碧云山象一头巨型怪兽，匍伏在混沌迷蒙的天地间，使人想起史前时期蹂躏这个星球的庞然大物。颓败的古城墙蜿蜒曲折，沿白莲湖伸向远方，消失在茫茫灰雾之中。城头空荡荡，车辆稀少，行人寥落，愈显出深秋黄昏时分的萧瑟、荒凉。

罗莎看了看腕上的西马女表：“都五点一刻了，我们骑车走吧。”

“好，我来带你——如果你愿意。”董海生让罗莎坐上衣包架，轻捷地跨上车。

自行车在保养不善的石子路面上颠簸，座后传来姑娘细柔的语声：“你看，我现在一切都交给你了。知道吗，啊？”

“交给我？放心！我的骑车技术你应当信得过。”董海生不假思索回答着，扭头叮咛一句：“天暗路不平，你可要扶牢些！”

“你啊——傻瓜！”姑娘握起小胖拳头，在小伙子背上重重擂了一下。

苍茫暮色中，董海生迎着一阵骤起的西北风，使劲蹬着脚踏，费力地爬过两个小坡——松柏掩映，景色奇秀的云山大学朦胧呈现眼底。

运动场东首被称作“丁香阁”的第六学生大楼313室，是生物系二(1)班的女生寝室。四张双层铁床，罗莎睡上铺，靠窗。床头用图钉贴了幅名家的画，画着个十分可爱的熟睡的胖娃娃。床侧有张放大的照片——旭辉映衬着一朵露珠晶莹的玫瑰花。每晚熄灯前，罗莎总要看一看两件心爱的艺术品，在轻松愉快之中，含着自己也能感觉到的微笑，合上眼睛。这似乎夜夜给她带来好梦。

今夜，不知为什么，熄灯好一会儿了，她还是翻来复去睡不着。脑海里迷迷糊糊浮现着白天万人大会的情景。省市首长的讲话，高亢的口号声，各界代表的抗议、声援……云山大学学生会主席江汉夫代表市学生界的发言讲得真好。这个朴实的共产党员！难怪董海生信赖他，推崇他……哦，想这些干吗？睡吧，快睡吧。明天要早起锻炼。人家劳卫制达到二级，自己一级都通不过。真丢脸。挨董海生批评几次了！他那双深沉忧郁的眼睛看着你，就象看着一个不求上进的小妹妹……呵，眼睛，正是这双古怪的眼睛！赶不走，抹不掉，烙在脑子里了……不奇怪吗？平常只顾埋头读书，天塌下不问，怎么突然忧国伤时，大谈特谈起政治？

罗莎睁眼看看窗外。月色朦胧，星星闪烁。小蝙蝠正唱着什么歌……啊！多象刚住进这个房间的那些夜晚……

一个细雨霏霏的早晨，罗莎洒泪离别当时任浙江某海防要塞副司令员的爸爸和白发苍苍的奶奶，携着过分沉重的行李，乘火车来石城上大学。到达上海，已过晚上七点。她匆匆赶上1306次列车，车厢挤得满满了。她把行李搁在过道，掏手绢拭汗。左顾右盼，想找块地方将就坐下。火车猛然开动，她来不及站稳，往后一仰，全身压到一个正在看书的旅

客身上，书也撞落在地。那旅客一边拾书，一边埋怨道：“哎呀，你这是怎么搞的！为什么不坐下？”

“对不起！”姑娘恢复平衡，又羞又恼又委屈，哪有好气，“真有意思，我可不是生来喜欢站！”

这时候她才发现对方是个面色黝黑、目光深沉的青年。那青年听她一说，不责备了；看了看拥挤的车厢，彬彬有礼地起身让座：“是这样？请坐吧——如果您愿意。”

意外的殷勤反而使罗莎有些难堪。她想推辞也推辞不了。这青年除了表现出不容置疑的诚意，似乎还有种叫你无法违背他意旨的力量。他帮罗莎搁好行李，自己依着椅靠背站着，继续入神地看书。

惜别的伤感加上旅途的困顿，使罗莎在列车的节律颤动中不知不觉睡着了。

过了无锡，夜渐深沉，车厢里人不见少，气温却显著下降。姑娘穿件短袖衬衫，不免有点发凉。年轻人偶然看见她那副蜷缩的模样，便从一只旧旅行包中取出块床单，轻轻披在她身上。姑娘被触动一下，醒了。揉揉惺忪的睡眼，敛起梦里的微笑，这才意识到自己在什么地方。

“真对不起，把你碰醒了。”青年抱歉地嘿嘿一笑，红了红脸。

罗莎这下想起，是自己撞了他又坐了他的位子，是他如此关心自己竟又说什么“对不起”。这小伙子真有几分怪咧。于是起身从行李架上取下长袖衫穿上，叠好床单递还，感激地说：“你坐会儿吧，谢谢你了。”

对方不坐，也不多说话，只是莫名其妙地脱口说出句“Lady first”（英语：妇女优先），又深邃莫测地嘿嘿一笑，目

光回到捧在手里的书本上。

凌晨三时，喇叭传来女播音员亲切的声音：“石城车站就要到了。这是本次列车的终点。旅客们请收拾好行李准备下车。石城市各高等院校的新同学们请注意：车站广场设有你们学校的新生接待站……”

列车停稳，人们秩序井然地步出车厢。罗莎为行李发愁，正探身窗外，想找个搬运工帮忙，忽听背后有人招呼她：“我可以协助你——如果你愿意。”

罗莎缩回身一看，正是这个同路的怪小伙子。心中暗喜，便道：“谢谢你了。可我东西这么多，重得要死，怎么拿呢？你自己也有——”

小伙子温文地打断她的话：“试试看。也许我的力气会比你大若干倍。”那结实的体魄中似乎蕴藏着无限的膂力，他面前简直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你去哪儿？”他问。

“云山大学。我是去报到上学的。”

“巧吧，我们一路。”

“一路？”姑娘愕然睁大眼睛，发现什么似的瞧着对方，“你也上云大？干吗不早说？——你这人真有意思！”接着一阵清脆的笑声。

这年轻人正是董海生。他和罗莎不仅进的同一所大学，而且是同系同班。

每当罗莎回忆起他们初识的这段有趣的经历，心里说不上那股甜丝丝的滋味。一年多同窗，朝夕相见，她更了解他了，益发有好感了。这青年身上有股无形的力吸引她，征服她，把那颗娇矜的少女之心俘虏去了——爱情的小鸟什么时候悄悄在胸中作窝了。

董海生是班上无可争辩的学习尖子，成绩门门五分，但除了上课全神贯注，花在功课、作业上的时间却那样少。他博览群书，广采强记，基础宽厚扎实；掌握了英语，选修俄语，自学法语。体育出色，坚持每天锻炼。擅长长跑，持有省级记录，今春大学生运动会还为学校夺得了两枚金牌……老师们夸奖他，姑娘们羡慕他，男孩儿忌妒他。可他，好象什么也不知道，不在乎，只顾自己在知识的海洋里游泳，沉醉。强烈的求知欲望使他惜时如金。手中不是书本便是卡片，即使什么都不拿，也总在思考，理解，记忆……不少次洗脚把袜子撂盆里当脚布，甚至走路碰到电杆也不抬头，习惯地说声“对不起”就绕过了。他衣着随便，不修边幅，而性近迂执，常给人一种恃才傲物的感觉。有时还自言自语，或一句古文，或半段外语，莫名其妙，不着边际。精神世界迥异于常人……这一切使他捞了个“老夫子”的外号，虽然这样的外号远不见得恰如其分。

罗莎静静躺在床上，细想起有关董海生的这一切。渐渐感到燥热，两颊阵阵发烧，浑身的血要沸腾起来。心儿跳得几乎整个房间都听见了。

“你啊，傻瓜！你知道今夜谁为你失眠！”

铃声在晴朗的黎明中闯入姑娘们的梦境。睡在罗莎下铺的王玉娟第一个起身。她象平常一样，先喊醒贪睡的廖虹，穿衣下床，发现罗莎还没动静，慈爱地亲了亲她的胖脸蛋，低声说：“小姑娘，起不来啦？昨夜没睡好，是不是？”

罗莎“嗯”了一声，欠身着衣。辫子来不及扎好，便匆匆跑下楼，来到操场。这时，惯于早起的董海生和江汉夫已经

跑十多圈了。体育委员整好队形，开始做二级劳卫操。他们面对东方，碧云山那边是绚丽的朝霞，火红的旭日喷薄欲出。清新的空气里，飘散着针叶树的芳香。高音喇叭播放着云山大学校歌——

迈开青春的脚步，
插上幻想的翅膀，
驾起生命的风帆，
勇敢向未来远航。

勤奋是科学的钥匙，
信念是前进的力量，
真理在黑暗中诞生，
邪恶在阳光下消亡……

一刻钟早操后，接着四十分钟早自习。

云大的外文气氛是浓厚的。除外文系，其它专业的同学也大抵要攻读一两门外语。早晨是朗读外语的大好时光。草坪上，松树下，花园里，小池边……处处读书声。

董海生正在操场一角聚精会神地朗读法语，罗莎捧本英文讲义，悄悄凑上前来说：“Good morning, Sir!”（英语：您早晨好！）

“Good morning, Rosa! What can I do for you?”（早晨好，罗莎！有事吗？）

罗莎来不及反应，睁大眼睛愣愣地望他。董海生慢慢重复一遍，她才点头表示明白了。

在董海生的影响下，罗莎这学期选修了英语。和往常一样，这次也是来找他辅导的。他们在跑道的水泥界石上坐

下——

“We love our motherland。”(我们热爱祖国。)

“We love our motherland.”

“.....”

罗莎跟董海生读了几遍，提出个问题：“我老搞不清，love和like到底怎样区别？请给说说好吗？——If you please。”

If you please，如果你愿意，这是董海生的口头语。罗莎同他说话，有意无意常喜欢添那么一句，带点顽皮的口气。

董海生嘿嘿一笑，认真解释道：“love是爱，作名词则是爱情；like，喜欢，感情程度上存在差异。love更强烈，更深刻，具有一贯性，连续性，用法也不大相同。俄文里常常可用一个любить，这一点要注意。”

“能给我举个例子吗？”

“Certainly！（当然可以！）譬如书上‘We love our motherland’，你就不宜说‘We like our motherland’。再如 I like to play basketball(我喜欢打篮球)，.....”

“如果动作对象是人，该怎样用法？也请你举个例，好吗？——如果你愿意！”

嗨，又是这俏皮腔！不过罗莎愿求甚解，董海生心里总是高兴的。他想了想，脱口说出个例句：

“譬如：I like the little girl (我喜欢这小女孩)，but I love my fianée.”

他好象记得这是在一本外国人撰写的文法书上读到的，完全没去考虑此举例在女同学面前，特别罗莎面前是否妥当。

“fianée，什么意思？”罗莎纳罕了。

“唔，fiancée，未婚妻，法文……英语的外来语呗。”

“fiancée是未婚妻？……那么……那么这句英文的意思是——‘你爱你的未婚妻’罗？”

她发现这例句有意思极了，想起某次晚会上中文系杨涛同学创作并朗诵的几句诗，瞥了瞥董海生，作恣表演起来：

星星伴新月儿游戏，
夜莺在树枝上歌啼，
我挽着心爱的未婚妻，
漫步在海边的长堤。

.....

罗莎顿了顿，又自语一句接上：“就不知道你那未婚妻，是姓张还是姓李？”

董海生这才回过味，眉毛一抬，以责备的口气打断她：“罗莎，看你这不正经的样子！”

“不正经？嘻嘻！你从来是一本正经，象个老——夫——子！”姑娘噘噘嘴，甩起头上两把“小刷子”，挟着笑声飞走了。

伙制的早餐，并非珍馐佳肴，却是丰足而实惠的。扬州酱黄瓜脆嫩可口，石城豆腐乳风味独具；白面花卷，大米稀饭，都是各取所需，不用饭菜票，更用不着去排队加塞儿。早饭后，大学生们夹着讲义、笔记本，迈着急促而轻捷的脚步，精神饱满，说笑有声，向几幢教学大楼涌去。

阶梯形教室里，生物二年级的百十名同学正襟危坐。上课铃声未落，林植中教授矮小的身影已出现在讲台前。他一边向黑板框架上挂挂图，一边用他浓重的广东腔对大家说：“请思考——生命的天职是什么？”恰在这时，他发现一个娃娃脸的姑娘气喘吁吁地奔进教室，悄悄溜到王玉娟为她保留的

空位上。

“你——叫什么？”教授转身，严厉地直视刚刚落座的罗莎。

要不是王玉娟碰她一下，向她示意，罗莎还想不到教授是冲着她问呢。她霍地站起，两颊涨红，战战兢兢地低声说：“我，我叫罗莎。”

“玫瑰花*，多好听的名字！可惜，科学的道路上更多的是蒺藜、荆棘，不是玫瑰、紫罗兰！先坐下，马上回答问题。我再说一遍，生命的神圣天职是什么？谁先回答？”教授向课堂环视了一下。

“顺应环境。”陈凯应声道，习惯地用手指一掠油汪汪的头发，白皙的面盘渗出得意的笑纹。他似乎对罗莎——这位将门千金的尴尬处境有些幸灾乐祸，又对自己的敏捷反应沾沾自喜。可是，噢，忙中有错！他怎么把“适应”说成“顺应”呢？身旁的廖虹重重踢了他一脚，他这才意识到。好在阿拉上海人，“适”和“顺”音似义近，大差不离，不必特意去更正。要知道教授喜欢语言简洁！

“我以为是斗争。”党支部书记接话了。他侧过一张嵌着小眼睛的扁圆脸，轻蔑地瞅瞅陈凯，又关切地看看罗莎。

教授不置可否地点一点头，再次将视线向罗莎投来。

罗莎惊魂未定，张口结舌地说：“生命的天职，天职……我想……我觉得是，是互助友爱。”

沉静的课堂升起一阵笑声。教授也有些忍俊不禁了。但这位老人出现在讲台上的那张长方脸似乎永远是严肃的。他

* 罗莎两字与拉丁文玫瑰Rosa同音。